

报名成功后,必须由考生本人到现场确认,办理报名资格审查、摄像等手续。

6.问:基本信息中邮箱的作用?

答:一旦报名时自己设定的“密码”丢失,可以通过报名时填写的邮箱找回忘记的“密码”。

7.问:提交网上报名信息后,是否还能修改信息?

答:考生在进行网上报名时,应记住自己设定的“密码”,如需要修改信息,可在网上报名结束前,上网输入身份证件号和“密码”进行信息修改,姓名和身份证号将无法修改,如填写了错误的姓名身份证号,只能重新进行网上报名、网上缴费。多交的费将做退费处理。

8.问:我从哪里可以了解到有关成人高校招生考试的信息?

答:考生可随时登录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www.bjcea.cn或www.bjcea.edu.cn查询招生考试信息,网站也链接了招生院校的网址,公布了招生院校和各区成招办咨询电话。另外,有关招生信息将陆续在《北京考试报》及“成招特刊”上刊登,请广大考生予以关注。

考试院成招办将于8月29日组织在京招生的成人高校进行网上咨询。

咨询网址:www.bjcea.cn或www.bjcea.edu.cn

咨询时间:8月29日8:00—11:30;13:30—16:30;18:00—21:00

其他时间,考生可拨打咨询电话进行咨询。

9.问:成人高校有哪几种学习形式?学习时间上有什么规定?

答:成人高校招生有脱产、业余(包括半脱产、夜大学)或函授三种形式。其中脱产最短学习期限为:专升本两年,高起本四年,高起专两年;业余和函授最短学习年限为:专升本两年半,高起本五年,高起专两年半。

10.问:报考高起本和高起专的条件是否相同?可否兼报?

答:高起本与高起专的报名条件是相同的。只要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普通高中、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如中专、职高、技校)或认为已具备高中毕业文化水平的人,均可报名。高起本层次相同专业类别可以兼报高起专层次相同专业类别的志愿,反之不行,专业兼报原则:考试科目完全相同即可兼报。

11.问:专升本报考条件是什么?

答:报考专升本专业的考生必须是已具有教育部审定核准的国民教育系列高等学校或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机构颁发的专科毕业证书或以上毕业证书。否则不能报考。

12.问:我可以跨专业报考专升本吗?

答:没有特殊要求的可以,但有些学校对专业是有要求的。因此,凡报考专科起点升本科的考生应首先仔细阅读《招生简章》、《学校招生章程》等资料,而且在报名前必须与所要报考的学校取得联系,咨询学校有关情况后,再办理报名手续。

13.问:哪些证书不能报考专升本?

答:以下证书不能报考专升本:
(1)民办非学历培训机构颁发的写实性学业证明;
(2)各级党校颁发的毕业证书;
(3)社会人员取得的军队院校毕业证书(无军人证、士兵证、复员证者);
(4)高等院校所属的二级院所发证书;
(5)研究生课程班(结业)业证书;
(6)1993年—2001年间,非教育部(国家教委)统一印制的成人高等教育毕业证书或没有验印章的证书;
(7)1994年—2000年非教育部(国家教委)统一印制的普通高等教育毕业证书,其中2000年北京、天津、辽宁、湖北、重庆五省市试点由普通高等学校自行颁发毕业证书的

除外;

(8)省内承认但没有经过教育部电子注册的证书。

14.问:网上报名填报志愿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答:考生在网上报名填报志愿时应注意:

(1)考生在网上报名前,应认真阅读《2017年北京市成人高校招生简章》、《学校招生章程》、《招生专业目录》,详细了解2017年北京市成人高校招生政策与办法。

(2)要确认本人所报考的类别。首先要确认是高中起点升本科、高中起点升专科,还是专科起点升本科。

高中起点升本科有:文史类、外语类、艺术类、理工类、体育类。

高中起点升专科有:文史类、外语类、艺术类、公安类、理工类、体育类、西医类、中医类。

专科起点升本科有:文史中医类、艺术类、理工类、经济管理类、法学类、教育学类、农学类、医学类、体育类。

(3)要准确输入本人的基本信息与报考志愿。

(4)专升本的考生还需进行网上学历验证环节。

(5)网上报名期间,考生要记住本人的密码。

15.问:报名志愿是如何设置的?

答:在填报高起本、高起专艺术体育类的专业时,每个层次只能报一个志愿学校,每个志愿学校只能选报一个专业;在填报高起本、高起专非艺术体育类专业时,只能报一个志愿学校,该志愿学校可选报二个专业;在填报专升本类专业时,只能报一个志愿学校,该志愿学校可选报两个专业。

16.问:填报志愿有何限制?

答:志愿栏目按录取批次顺序设置,考生填报志愿要按录取批次顺序选报:考生只能兼报统考考试科目相同的专业,高起本可以兼报高起专。

17.问:报考成人高校医学门类专业的考生应该具备什么条件?

答:报考成人高校医学门类专业的考生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预防医学、中医学等临床类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相应类别的执业助理医师及以上资格证书或取得国家认可的普通中专相应专业学历;或者县级及以上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乡村医生执业证书并具有中专学历或中专水平证书。

(二)报考护理学专业的人员应当取得省级卫生行政部门颁发的执业护士证书。

(三)报考医学门类其他专业的人员应当是从事卫生、医药行业工作的在职专业技术人员。

(四)考生报考的专业原则上应与所从事的专业对口。

18.问:符合免试入学条件的考生需要办理哪些手续?

答:全国劳动模范、优秀运动员、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三支一扶”(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等项目服务期满并考核合格,以及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的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凭身份证、普通高职(专科)毕业证、士兵退役证或相关项目考核合格证等享受免试入学政策的考生,本人应于9月3日前到所报学校申请,认真阅读申请学校的招生章程,对需要加试的,应按照国家要求要求进行加试;

于9月3日至4日进行网上报名,报名网址:www.bjcea.cn或www.bjcea.edu.cn;并于9月5日到东城区教育招生考试中心报名确认,进行资格审验,审核通过后在北京教育考试院网站上公示。

19.问:我是本科毕业生,能否免试入学?

答:除符合免试入学条件的劳动模范、优秀运动员以外的考生,必须参加考试。

20.问:在《招生专业目录》中有的专业后注明“定向招生”,我可以报名吗?

答:一般学校招生专业后注明“委托培养”、“定向招

生”的有其特定的生源范围。考生在填报志愿前须向招生学校咨询清楚。

21.问:残疾人能否报名?有何特殊政策?

答:经教育部批准,北京联合大学特殊教育学院继续为残疾人单独招生单独考试。

报名地点:北京市丰台区永定门外蒲黄榆二巷1号

联系电话:67665517、67644999

22.问:今年成人高校招生有什么照顾政策?

答:提醒符合免试入学照顾政策的考生:免试入学是指免试成人高等学校入学考试,但在向招生学校提出申请时,要认真阅读申请学校的招生章程,所申请学校对部分专业需要加试的,应按照国家要求进行加试。

(1)获得“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先进工作者”称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经本人向招生学校申请,经考试院成招办资格审核,可免试成人高等学校入学考试。

(2)奥运会、世界杯赛和世界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八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亚运会、亚洲杯赛和亚洲锦标赛的奥运会项目前六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全运会、全国锦标赛和全国冠军赛的奥运会项目前三名获得者、非奥运会项目冠军获得者。上述优秀运动员经本人申请并出具省级体育行政部门审核的《优秀运动员申请免试进入成人高等学校学习推荐表》(国家体育总局监制),经考试院成招办进行资格审核、招生学校同意,可免试入学。

(3)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三支一扶”(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等项目服务期满并考核合格,以及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的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凭身份证、普通高职(专科)毕业证、士兵退役证或相关项目考核合格证,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服义务兵役退役和“下基层”服务期满后接受本科教育招生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经本人向招生学校申请,由考试院成招办进行资格审核,可免试入学,就读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成人高校专升本。

(4)运动健将和武术项目武英级运动员称号获得者(须经省级体育人事部门审核并出具运动成绩证明),在考生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50分投档(一级运动员称号获得者为30分),是否录取由招生学校确定。

(5)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考生,在考生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20分投档,是否录取由招生学校确定:

①获得地市级以上(含地市级)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厅、局系统,国家特大型企业授予的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及科技进步(成果)奖获得者。

②获得省级工、青、妇等组织授予“五一劳动奖章”、“新长征突击手”、“三八红旗手”称号者。

③解放军、武警部队、公安干警立功个人三等功以上者。

④归侨、归侨子女、华侨子女、台湾省籍考生(区、县级以上侨办证明)。

⑤烈士子女、烈士配偶(区、县民政部门颁发的证书)。

⑥少数民族考生、国防科技工业三线企业单位(地处地、市以上人民政府所在地的除外)获得企业表彰的先进生产(工作)者。

⑦远郊区的考生,指门头沟区、房山区、通州区、大兴区、顺义区、昌平区、怀柔区、平谷区、密云区、延庆区、燕山地区的考生(以身份证和户口本为准)。

⑧年龄在25周岁以上人员(1993年3月1日〔不含1日〕以前出生)。

⑨获得区级以上见义勇为荣誉称号人员(北京市、区、县文明办颁发的证书)。

(6)对于自谋职业的退役士兵,在考生考试成绩基础上增加10分投档,是否录取由招生学校确定。

符合上述照顾条件的考生必须于报名确认时交验相应的原始证件和复印件一张(自谋职业的城镇退役士兵凭省级民政部门颁发的《自谋职业证》),符合两项以上照顾政策的考生,其照顾分数不得累计。